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9-016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6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3月15日(星期五)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由公司董事潘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为加强公司董事会治理,提高公司董事会的治理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潘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宛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公司董事长与副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潘晖先生、宛晨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1/2以上同意。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为加强公司董事会治理,提高公司董事会的治理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宛晨先生、于兵先生、洪芳芳女士组成,其中洪芳芳女士为独立董事,由宛晨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

(二)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魏美钟先生、常晖先生、宛晨先生组成,其中魏美钟先生、常晖先生为独立董事,魏美钟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洪芳芳女士、魏美钟先生、龚保国先生组成,其中洪芳芳女士、魏美钟先生为独立董事,洪芳芳女士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四)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常晖先生、于兵先生、洪芳芳女士组成,其中常晖先生、洪芳芳女士为独立董事,常晖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人员简历请见附件。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1/2以上同意。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升级的需要,完善和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升公司在新发展、新形势下的管理水平,加速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和新兴业务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聘任潘晖先生为公司总裁,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聘任宛晨先生和于兵先生为公司联席总裁(执行总裁),协助总裁分管相应的工作。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人员简历请见附件。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1/2以上同意。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聘任唐文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总裁助理,聘任王垒宏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唐文妍女士和王垒宏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唐文妍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1/2以上同意。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为强内部审计和监督工作,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内部审计制度》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聘任于波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1/2以上同意。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于2019年3月1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备查文件: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6日

附件:简历

潘晖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律硕士,毕业于华侨大学,香港科技大学EMBA在读。历任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公司法专业委员会委员和福建省律师协会民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现任福州市晋安区政协委。2001年1月至今,担任福建新世通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2012年5月至今,担任武夷山照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2月起担任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3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

潘晖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雁塔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潘晖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潘晖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宛晨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美国华盛顿大学奥林商学院EMBA,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主管;2001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职于魏德米勒电联接(上海)有限公司,担任全球执行副总裁、亚太区总裁;现任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2月起担任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并于2018年3月起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宛晨先生现任中国管理科学学会理事,学术委员会委员;被评为2010年度上海综合保税区优秀企业家。

宛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宛晨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宛晨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于兵先生:荷兰国籍,荷兰代尔夫特理工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双工学博士、教授,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历任上海交通大学讲师、荷兰代尔夫特理工大学助理教授、荷兰皇家哈斯康宁公司资深顾问师、资深咨询师及中国区总裁,2010年8月起任职于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执行总裁、总裁;2015年1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首批上海市引进人才,上海特聘专家,上海市优秀技术带头人,上海市白玉兰纪念奖获得者,上海市欧美同学会·上海市留学人员联合会副会长,上海市欧美同学会·上海市留学人员联合会青年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住建部全国市长研修学院特邀讲师,中国建筑节能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专家工作委员会特聘专家,国际建筑性能仿真学会荷兰分会常务理事,美国暖通空调工程师学会会员,荷兰绿色建筑委员会BREEAM专家,荣获全国侨联"第五届中国侨界贡献(创新团队)"、第四批国务院侨办重点华侨华人创业团队。

于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于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于兵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龚保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西北工业大学热能动力机械与装置学士、中国人民大学MBA、香港科技大学EMBA。长期于中国航天系统内任职,先后担任南京晨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展计划部长兼型号军品技术改造办公室主任、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航天云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航天汽车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获2009年度中国航天基金奖、2013年度中央企业劳动模范称号。龚保国先生自2018年11月起担任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龚保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龚保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龚保国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常晖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律硕士,律师。2005年至2010年于福建新世通律师事务所任职;2010年至2011年于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任职;2011年至今任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福州市律师协会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常晖先生自2017年3月起担任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常晖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常晖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常晖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洪芳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2003年7月至今任职于福建农林大学文法学院;2005年至今于福建新世通律师事务所任兼职律师。洪芳芳自2018年2月起担任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洪芳芳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洪芳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洪芳芳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魏美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南大学MBA,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会计师。现任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裁,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魏美钟先生自2018年11月起担任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魏美钟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魏美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魏美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唐文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16年4月起任职于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2018年2月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唐文妍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唐文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垒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学士。2018年3月起任职于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王垒宏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王垒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核查,王垒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于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3月—2009年1月,任职于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分所,担任部门经理职务。2009年2月—2010年5月,任职于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担任部门经理职务。2010年6月—2014年12月,任职于武大绿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职务。2015年3月—2015年9月,任职于武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职务。2015年9月起,任职于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兼任华中区域管理中心财务总监、湖北省延华高投智慧城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咸丰智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于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核查,于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9-017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6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3月15日(星期五)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公司监事黄复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监事会选举黄复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黄复兴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该议案经全体监事1/2以上同意。

备查文件: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16日

附件:简历

黄复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博士,历任上海财经大学教师、《证券市场研究》编辑部副主任、上海社会科学院金融与资本市场研究室副主任、《上海经济研究》编辑部主任、副主编,现任上海社会科学院国际投资与贸易研究室主任,上海久石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浦东国际文化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邮币卡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经佳文化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复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黄复兴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黄复兴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9-018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负责人的相关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为适应公司战略升级的需要,完善和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升公司在新发展、新形势下的管理水平,加速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和新兴业务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聘任潘晖先生为公司总裁,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聘任宛晨先生和于兵先生为公司联席总裁(执行总裁),协助总裁分管相应的工作。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聘任唐文妍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总裁助理;聘任王垒宏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唐文妍女士和王垒宏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唐文妍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上海市普陀区西康路1255号普陀科技大厦7楼
邮　　编:200060
联系电话:021-61818686*309
传　　真:021-61818696
工作邮箱:yanhua_sh@126.com

三、聘任审计部负责人

为加强公司内部审计和监督工作,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内部审计制度》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聘任于波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人员简历已于2019年3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6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19-006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能源")控股权、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电力")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3月11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临2019-003号)。

一、本次重组基本情况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对方为联合能源的多数股东、长兴电力的全部股东。

(二)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公司拟采取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联合能源控股权、长兴电力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标的资产情况

1、联合能源

公司名称: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迎龙大道19号

法定代表人:李绍平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5UBTD56F

经营范围:配售电系统开发、建设、设计及运营管理;电力供应(依法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销售及服务;电力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备设施(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电动车充电服务;分布式新能源综合利用服务;集供电、供气、供水、供热业务于一体的综合能源服务;焙烧锰、碳酸锰、硅锰合金、锰铁合金的生产加工及销售;水电、火电、热电等电源开发销售及送出工程建设管理;太阳能、风能等发电项目的建设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联合能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重庆新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022.91	23.01%
2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7,659.40	18.83%
3	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	21,890.19	10.95%
4	嘉兴宝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10.00%
5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577.47	9.29%
6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6,106.20	8.05%
7	重庆长兴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13,035.38	6.52%
8	重庆渝物兴物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57.14	3.43%
9	重庆市东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6,258.39	3.14%
10	其他15名股东	13,592.92	6.79%
合计		200,000.00	100%

注:重庆市东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其原先所持联合能源3.43%的股权转让给重庆渝物兴物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原先所持联合能源0.14%的股权转让给周淋,2019年3月14日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

2、长兴电力

公司名称: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迎龙大道19号

法定代表人:谢俊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352733670 6

经营范围:电力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配售电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节能服务;电力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审批和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长兴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三峡电能有限公司	18,000.00	36.00%
2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	34.00%
3	重庆市涪陵区聚恒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	20.00%
4	重庆市中涪南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	100%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具体方案仍在谨慎筹划论证中。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正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修订)》编制重组预案,预计将于停牌期限届满前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

三、风险提示

交易各方目前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19-007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权、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2019年3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3),公司股票(证券代码:600116)已于2019年3月11日开市起停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即2019年3月8日)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所持股份类别等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总人数:截至2019年3月8日,公司股东总数:43353户。

二、前十大股东:截至2019年3月8日,公司前十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59,663,402	16.08
2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	111,000,453	11.18
3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98,208,000	9.89
4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43,386,771	4.37
5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0,530,783	4.08
6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8,914,240	3.92
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37,472,920	3.77
8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3.02
9	长江水利水电开发总公司(湖北)	15,493,723	1.56
10	大方印(天津)有限公司	14,554,116	1.47

三、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截至2019年3月8日,公司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59,663,402	16.08
2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	111,000,453	11.18
3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98,208,000	9.89
4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43,386,771	4.37
5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0,530,783	4.08
6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8,914,240	3.92
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37,472,920	3.77
8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3.02
9	长江水利水电开发总公司(湖北)	15,493,723	1.56
10	大方印(天津)有限公司	14,554,116	1.47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774　证券简称:快意电梯　公告编号:2019-007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近日,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同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
1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2,000	2018年12月12日	2019年03月12日	3.43%	16.91

2019年3月12日,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理财产品赎回本金2,000万元,取得收益169,150.68元。

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2,000万元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2019年3月14日,公司通过柜台操作购买了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3.47%

3.起息日:2019年03月15日

4.到期日:2019年09月12日

5.期限:181天

6.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挂钩标的:伦敦金银市场协会每天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该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伦敦金银市场协会每天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

11.资金到账日: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或提前赎回日后第1个工作日。

12.关联关系:不存在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投资风险采取下述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财务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5.当产品发行主体的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到期收益
招商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03月15日	2019年09月1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177天第1期(保本)	2,000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06月2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农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18年12月19日	2019年03月19日	保本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工商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理财产品2017年第3期	3,500	2018年12月07日	2019年03月2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兴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18年11月23日	2019年03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229天第1期(保本)	2,000	2018年11月08日	2019年06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164天第5期(保本)	16,000	2018年10月09日	2019年03月2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招商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2,000	2018年12月12日	2019年03月1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6.9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185天第15期(保本)	2,000	2018年06月19日	2018年12月2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47.14
中国农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利丰·181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18年06月16日	2018年12月14日	保本收益型	1,000	16.3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收益凭证【金贝90天3142期】	1,995	2018年09月05日	2018年12月4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1,995	17.2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240期	3,500	2018年03月16日	2018年11月29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3,500	120.95
兴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18年07月26日	2018年11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117.04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183天第24期(保本)	2,000	2018年05月07日	2018年11月0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46.1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186天第3期(保本)	16,000	2018年03月26日	2018年09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	391.3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087期	2,000	2018年01月25日	2018年08月22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	55.23
兴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鲨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8,000	2018年04月25日	2018年07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93.74
中国农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汇利丰"2018年第439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2018年03月08日	2018年06月0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9.59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90天第27期(保本)	2,000	2018年02月02日	2018年05月03日